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郭瓊梅

電話：(02)23117722#2908

電子信箱：chiungmei.kuo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管字第11210303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淨零綠生活工作坊說明會簡章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112年淨零綠生活工作坊說明會」簡章，自即日起受理報名，敬請轉知各縣市村（里）長及有興趣之民眾踴躍參加，並廣為宣導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淨零綠生活，鼓勵民眾進行生活轉型，本署特辦宗旨揭說明會，從社區鄰里出發，深入社區宣導民眾在日常生活中實踐並落實淨零綠生活。

二、旨揭說明會訊息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臺北場：112年4月21日（五）下午2時至4時，於啟程教育學院啟程空間辦理。

（二）臺中場：112年4月26日（三）下午2時至4時，於沃茲新創空間 WordsLive漢口館辦理。

（三）臺南場：112年4月28日（五）下午2時至4時，於臺南文創園區富貴文創講堂辦理。

（四）對淨零綠生活有興趣之村里長與民眾，歡迎踴躍參加；每場次80人，報名至額滿為止，報名方式請參考活動簡

花府 112/03/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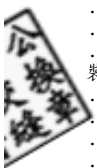


章。

三、本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署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吳先生，連絡電話(02)2515-0369分機113。

正本：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新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民政處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屏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